檔　　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臺北市政府教育局　函

地址：11008臺北市市府路1號8樓北區
承辦人：劉芳瑜
電話：1999(外縣市02-27208889)轉6365
傳真：02-27593361

受文者：如正副本行文單位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99年1月27日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中字第0993235150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普通
附件：議程及報名表各1份(32351500A00_ATTCH3.doc32351500A00_ATTCH4.doc)

主旨：檢送「K-12奈米科技教育及教學研討會」議程及報名表各1份，請 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國立臺灣大學99年1月21日校工字第0990003179號函辦理。

二、奈米技術為趨勢科技，建立奈米科技人才培育機制為首要任務，為使中小學師生能具備奈米科技素養，並將其融入K-12年級課程，以拓展學生科學視野及科技觀瞻，進而提升國家整體競爭力，訂於99年2月26日(星期五)至2月27日(星期六)假國立臺灣大學水工試驗所4樓406會議廳舉辦「K-12奈米科技教育及教學研討會」，進行奈米科技人才培育以及實務教學成果分享。

三、本局同意各校教師於不影響課務之前提下，得以公假登記參與是項活動，並核予研習時數如下：

(一)99年2月26日：核予全程參與者研習時數4小時。

(二)99年2月27日：核予全程參與者研習時數6小時。

四、本活動報名自即日起至99年2月3日止，名額有限，請儘早報

名；各校如有本活動相關問題，請逕洽北區奈米科技K-12教育發展中心：陳維倫小姐，電子信箱：wenluen@ntu.edu.tw，聯絡電話：02-33665787或02-33665729。

正本：臺北市私立各級學校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各級學校（含附設國立中小學）
副本：電子公文交換章 2010/01/27 19:19:55

裝

訂

線